

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：“中审众环”）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中审众环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提供审计服务，能够恪守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工作尽职尽责，审计成果能够真实、准确地对公司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评价，建议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同时，作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能够依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的规定，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，提出合理化建议，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作，提议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为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根据中审众环 2015 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量与工作质量，支付其审计费用共计 70 万元，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5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0 日